##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江苏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化工园区日常环境监测服务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采购包 6: 突发环境应急监测、水质在线比对监测——西区(六标段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中吴人居江苏环境检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35 人,营业收入为 1149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279 万元 1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加盖公章): 中吴人居江苏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日期: 2025 年 1 月 21 日

<sup>&</sup>lt;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